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18-003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资本”或“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8年1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8年1月30日在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2号国投金融大厦5层505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陈志升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长叶柏寿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长叶柏寿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部分审批权限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在权限范围之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部分投资审批权。具体权限为：1. 单项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

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或在四个月内累计投资总额且任意时点投资余额均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财务性对外投资（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但不包括股票及其他金融衍生品）；2. 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的协同性投资。上述审批权限有效期限为二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二）《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考核机制优化方案》

会议听取了公司员工薪酬和考核机制优化整体方案，同意实施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和考核机制优化方案。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此议案，认为议案有利于加强市场化公司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国投资本更好发展，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其中涉及董事长薪酬和考核相关内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30日